

梅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梅市府办函〔2025〕36号

梅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火灾高风险区域整治工作核查验收结果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有关单位：

2025年2月、4月，市消防安全委员会组织5个验收组对2024年市政府挂牌督办的梅县区水车镇圩镇居委、兴宁市福兴街道新城社区毅德城、平远县八尺镇圩镇、蕉岭县金城工业园、五华县安流镇共5个火灾高风险区域整治工作进行了核查验收。经综合评定，梅县区水车镇圩镇居委、兴宁市福兴街道新城社区毅德城、平远县八尺镇圩镇、五华县安流镇整治工作验收合格，予以摘牌；蕉岭县金城工业园实地核查评分低于70分，判定为整治工作验收不合格，2025年继续挂牌整治，整治时间持续至2025年11月30日。

挂牌督办以来，属地政府高度重视，强化工作组织领导，加大消防安全投入，加强消防基础设施建设，全力抓好火灾隐患排查整治。5个挂牌督办区域共排查整治单位场所2037家，新建消火栓57个，组建政府专职消防队4支，安装防火门952樘，智慧烟感2536个，开设防盗网逃生窗1057个，配置灭火器5134个，培训社会群众近6万人次，所有挂牌督办区域均未发生亡人或影响火灾事故，取得较好整治效果。平远县八尺镇、五华县安流镇专

职消防队建设标准较高，并由县消防救援大队直管，战斗力较强；梅县、兴宁成立工作专班，在入户排查、面对面宣传及群众工作方面效果较好；平远、五华投入资金，对“三小”场所隐患整治进行奖补，积极提升群众整改意愿，促进整治工作落地落实；兴宁市组织住建、科工商务、应急、城综、消防等多部门联合开展整治工作，协作治理成效较好。但在现场核查中也发现，部分“三小”场所存在设施安装不规范、群众消防安全意识薄弱等问题；蕉岭县金城工业园多家企业存在未按要求设置自动消防设施、防火分隔不符合要求、日常消防安全管理制度落实不到位等问题。

为进一步做好政府挂牌火灾高风险区域整治工作，切实巩固整治成果，防止隐患问题反弹回潮，现提出以下工作要求：

一、全面压实消防安全责任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要认真落实好属地管理责任，组织相关部门对已摘牌的火灾高风险区域加大消防安全监管和指导力度，进一步完善消防安全责任制，加强对公共消防设施和公共区域的管理，建强用好基层消防队伍。督促企业做好日常消防安全管理，共同维护消防安全。蕉岭县政府要加强工作统筹，对未完成摘牌任务的区域属地镇政府进行约谈，认真分析研判问题，采取有力举措，加大整治力度，督促做好继续挂牌整治工作。

二、全力以赴防止隐患反弹

经过挂牌整治，各县（市、区）火灾高风险区域消防安全条件大幅改善，对于核查验收组现场抽查发现的问题，属地政府要

及时组织整改，整改情况于2025年6月20日前报市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同时，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要切实强化日常消防安全管理，认真落实防火巡查、检查、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以及用火用电安全制度，持续保持隐患自查自纠力度，严防已整改隐患死灰复燃。

三、全面开展消防宣传教育

县、镇两级政府要加大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力度，借鉴火灾高风险区域整治期间宣传教育经验，采取多种方式开展消防安全知识宣传、培训等工作，切实提高属地群众消防安全知识水平。要督促相关企业建立员工消防培训演练制度，坚持岗前培训和定期培训相结合，积极组织开展消防演练，增强企业自防自救能力。

梅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5月16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纪委办公室。